

# 全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全府办字〔2023〕48号

## 全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《全南县推进解决农田灌溉“最后一公里”问题攻坚行动方案（2023-2025年）》的 通知

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、城市社区管委会，县政府各部门，县属、驻县各单位：

经县政府研究同意，现将《全南县推进解决农田灌溉“最后一公里”问题攻坚行动方案（2023-2025年）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2023年10月20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

# 全南县推进解决农田灌溉“最后一公里”问题 攻坚行动方案（2023-2025年）

为进一步完善我县农田水利设施建设，全面落实节水优先方针和耕地保护制度，强化灌片整治及改造提升，着力解决农田灌溉“最后一公里”问题，提升农田灌溉保障和农业综合生产能力，全方位保障粮食生产安全，根据江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《江西省推进解决农田灌溉“最后一公里”问题攻坚行动方案（2023-2025年）的通知》（赣府厅字〔2023〕66号）文件精神，结合我县实际，特制定本行动方案。

## 一、总体要求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坚持“节水优先、空间均衡、系统治理、两手发力”的治水思路，坚持问题导向，以提升农田灌溉保障能力为目标，深入推进解决农田灌溉“最后一公里”问题攻坚行动。从现在起到2025年，针对渠系与高标准农田衔接不畅、灌溉水源不足、渠道淤塞不通等影响农田灌溉的“最后一公里”问题，统筹整合资金，以灌片为单元，特别是聚焦农业增产增收潜力大、粮食生产能力突出的灌片，开展整治改造提升。通过三年攻坚行动，基本解决我县2万余亩农田灌溉“最后一公里”的问题。

## 二、工作安排

按照轻重缓急、分步推进的原则分三个阶段组织实施。



(一)先期开展阶段(2023年9月-12月)。为全面有效防范化解可能出现的干旱风险,科学抗旱夺秋粮丰收,县水利局、县农业农村局要指导各乡(镇)政府,迅速摸清全县农田灌溉存在的“最后一公里”问题情况,针对初步调查统计涉及全县9个乡镇约59处存在灌溉“最后一公里”问题的2万余亩农田,各乡(镇)要以灌片为单元,制定“一片一策”,建立攻坚行动项目清单库。针对影响今年秋粮生产的突出灌溉问题,要建立清单台账,第一时间加以整改。要统筹做好蓄水保供,科学调度水利工程,严格细化用水管理,针对可能出现的极端旱情,尽快修复各类灌溉设施,做好农田灌溉渠系的修复、清淤、疏浚和清障工作,确保农田灌溉需求。〔责任单位:县水利局、县农业农村局,各乡(镇)人民政府〕

(二)全面推进阶段(2024年1月-2025年3月)。水利和农业农村部门各负其责,县财政局统筹整合资金,全面统筹做好列入项目清单库灌片的整治改造提升,通过实施山塘清淤整治、水陂加固维修、渠道新建及疏浚整修、泵站更新改造、打应急抗旱井等,打通农田灌溉“最后一公里”,着力打通骨干渠道与田间末级渠系梗阻,确保衔接顺畅、灌溉畅通。〔责任单位:县财政局、县水利局、县农业农村局,各乡(镇)人民政府〕

(三)提升完善阶段(2025年4月-12月)。全面推进攻坚行动“回头看”工作,针对问题解决不彻底、不到位等情况,集中开展巩固提升。压实农田水利维修管护主体责任,落实管护主体、

管护人员和管护资金，加强灌排设施的日常维护与保养，及时修复受损灌排设施，确保灌排工程建得成、管得好、用得上。〔责任单位：县财政局、县水利局、县农业农村局，各乡(镇)人民政府〕

### 三、保障措施

(一)加强组织领导。县、乡、村要建立推动解决农田灌溉“最后一公里”问题攻坚行动工作推进机制，落实工作专班，强化工作沟通，协调推进，抓好工作落实。在工作推进过程中，要从保障粮食安全的战略和全局出发，提高政治站位、强化责任担当。切实从农民群众立场思考问题，尊重民意、维护民利、强化民管，积极动员农民群众参与农田水利建设事务中去，推动“以工代赈”方式开展项目建设，帮助当地群众就业增收。全面压实攻坚责任，坚持“灌区下延、高标上接、县级统筹”原则，全力推进灌区改造、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和“最后一公里”攻坚行动。水利局负责组织实施的大中型灌区干渠、支渠建设要主动下延，与田间末级渠系衔接；农业农村局负责组织实施的高标准农田项目的斗渠、农渠、毛渠要主动上接，与灌区骨干渠系衔接；各乡(镇)政府负责具体组织实施推进解决农田灌溉“最后一公里”问题攻坚行动。

(二)落实工作保障。县财政要统筹现有资金渠道，全力支持推进解决农田灌溉“最后一公里”问题攻坚行动。县水利局、县农业农村局等部门要结合实际，强化项目整合包装，将相对集中



的小微灌片通过“小小联合”整合包装成大中型灌区，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政策支持。紧抓国家加大水利投入的机遇，着力扩大投融资渠道，通过争取各级财政资金支持、积极申请专项债券和吸引社会资金参与等方式，统筹解决农田水利设施投入不足问题。

**(三)推进维养管护。**不断深化农业水价综合改革，建立健全与投融资机制相适应的水价形成机制，推动农业水价执行到位。县水利局、县农业农村局履行好对农田水利设施的监督责任，各乡镇要强化对农田水利设施管理工作。推行管养分离，建立完善“骨干+田间”双层治理的农田水利工程管护模式，通过政府购买专业化服务模式落实好农田水利骨干工程管护主体，各行政村做好田间工程维护工作，确保农田水利工程良性运行。

**(四)强化督促指导。**县水利局、县农业农村局要切实做好业务指导及工程监管，定期开展工作调度，督促各乡（镇）切实推进项目建设，确保推进解决农田灌溉“最后一公里”问题攻坚行动如期完成，对攻坚行动推进速度快、成效显著的乡（镇）给予通报表扬；对行动迟缓、工作落后的乡（镇）给予通报批评，予以追责，确保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快速、扎实、有效推进。

---

抄送：县委办，县纪委县监委，县人大办，县政协办，县人武部，  
县委各部门，县法院，县检察院，群众团体。

---

全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年10月20日印发

---